

111111

中国通史

(简明版)

丁文 / 主编



天津古籍出版社

中国通史

(简明版)

主 编 丁文

副主编 周兴华 常桦

第二卷

天津古籍出版社

CHINA

社会历史篇目录

东 汉

光武中兴	(1)
明章之治	(7)
杨震之死	(10)
跋扈将军梁冀	(14)
陈蕃窦武谋诛宦官	(18)
党锢之祸	(23)
羌、汉人民的反抗斗争	(26)
黄巾大起义	(29)
东汉与匈奴西域的关系	(35)
南北匈奴对峙	(35)
金微山之战	(42)
班超威服鄯善王	(49)
班超智降于阗王	(50)
班超袭击疏勒之战	(51)
平定莎车龟兹之战	(53)
平定月氏焉耆之战	(54)
再次统一西域	(57)
征讨北匈奴之战	(60)

三国鼎立

曹操初露锋芒	(63)
争夺兖州	(70)
挟天子以令诸侯	(76)
屯田垦荒 充实军资	(82)
袁绍占据河北	(84)
袁绍进窥许都	(90)
白马、延津之战	(92)
官渡决战	(94)
曹操厉行法治	(99)
平定三郡乌桓	(106)
降服鲜卑轲比能	(109)
孙策平定刘繇	(111)
孙策进击王朗	(112)
孙策击败刘勋	(114)
孙策打败黄祖	(115)
孙策逼降华歆	(116)
刘备的惨淡经营	(117)
隆中“卧龙”	(122)
隆中对策	(129)
赤壁之战	(131)
曹操袭取关中	(135)

曹魏的建立·····	(139)
刘备攻占益州·····	(143)
取汉中建蜀汉·····	(149)
孙吴的建立·····	(155)
吴蜀夷陵之战·····	(157)
厉行法治,任人唯贤·····	(165)
广开言路·····	(169)
平定南中·····	(172)
诸葛亮伐魏·····	(176)
魏吴东兴之战·····	(185)
曹魏司马氏专权·····	(187)
魏灭蜀·····	(195)
西晋的建立·····	(200)
晋灭吴·····	(201)

西 晋

太康盛世·····	(208)
八王之乱·····	(214)
李特、李流等领导的流民起义·····	(222)
张昌、石冰等领导的流民起义·····	(231)
王如、杜弢等领导的流民起义·····	(236)
五胡内迁·····	(244)
刘渊称汉反晋·····	(247)

永嘉之乱····· (257)

东 晋

“王马共天下”····· (263)

门阀制度的兴起····· (267)

东晋的士族政治····· (270)

南北士族之争····· (275)

王敦、苏峻之乱····· (281)

苏峻之乱····· (285)

桓玄篡晋····· (289)

孙恩、卢循起义····· (295)

祖逖北伐····· (301)

桓温北伐····· (304)

京口兵变····· (309)

扬州之争····· (319)

刘裕第一次北伐····· (324)

刘裕第二次北伐····· (327)

南 朝

寒人皇帝刘裕····· (333)

宗室内乱及衰亡····· (337)

重蹈覆辙····· (341)

萧衍的崛起····· (343)

从雍州起兵到建康易帜·····	(349)
梁武帝的佛教政治·····	(354)
“侯景之乱”·····	(357)
唐寓之起义·····	(361)
江陵的陷落·····	(364)
陈王朝江南偏安·····	(368)
金陵王气黯然销·····	(370)
隋陈建康之战·····	(372)
“寒人掌机要”的南朝政治·····	(377)
“土断”和“检籍”·····	(381)
“耕当问奴,织当访婢”·····	(385)
“亡命”和“山贼”的暴动·····	(387)

北 朝

汉和前赵·····	(392)
后赵的兴亡·····	(394)
冉魏的兴亡·····	(398)
前 凉·····	(402)
前燕灭亡冉魏·····	(403)
枋头之战·····	(408)
前秦的兴起·····	(413)
淝水之战·····	(415)
后燕参合陂之战·····	(418)

中山决战·····	(422)
西燕始末·····	(429)
东晋灭南燕·····	(433)
后秦的创立·····	(437)
东晋灭后秦·····	(441)
后凉的建国之战·····	(444)
后凉扩张·····	(446)
后凉的灭亡·····	(448)
沙漠汗之死·····	(452)
道武帝拓跋珪·····	(453)
北魏统一北方·····	(457)
北魏的“班禄”·····	(460)
“三长制”·····	(463)
“均田制”·····	(466)
雄才大略的魏孝文帝·····	(470)
北魏与刘宋争夺河南地区之战·····	(474)
北魏与刘宗河南淮南战役·····	(475)
北魏与南齐的战争·····	(482)
魏梁梁州争夺战·····	(494)
魏梁徐州、钟离争夺战·····	(497)
魏梁义阳三关争夺战·····	(506)
魏梁朐山争夺战·····	(509)
魏梁寿阳争夺战·····	(511)

魏梁益州争夺战·····	(511)
魏梁东益州争夺战·····	(512)
魏梁淮水南北地区争夺战·····	(514)
魏梁彭城、涡阳地区争夺战·····	(519)
魏梁中原争夺战·····	(520)
北魏“新民”·····	(524)
盖吴起义·····	(527)
“争富”和“佞佛”·····	(531)
胡太后乱政·····	(536)
尔朱荣入洛·····	(540)
北魏末年各族人民起义·····	(546)
北魏灭亡·····	(549)
东魏西魏邙山决战·····	(550)
北齐建立·····	(556)
宇文泰据关陇·····	(557)
北周武帝的改革·····	(562)
北周伐北齐·····	(565)

CHINA

东 汉

光武中兴

东汉光武、明、章三帝统治时期（公元 25—28 年），是东汉的建立和发展时期。此时的统治者认为，西汉诸侯王的叛乱、王莽篡权和农民起义等社会政治事件均不能重演了，于是采取措施，限制诸侯王、外戚、功臣豪强势力的发展，以加强中央集权；释放奴婢、减轻赋税、兴修水利，以发展生产；提倡谶纬神学，将其揉进儒家思想中，以实行思想禁锢等一系列的政策措施。这样做的结果，使中央集权制度得到了进一步完备，社会经济也有一定程度的发展，并出现了明、章时期短暂的所谓兴盛的局面。

光武帝刘秀建立东汉并剿灭农民起义军之后，天下并未统一，各地还存在不少的割据势力。其中较大的有睢阳（今河南商丘南）的刘永，琅琊（今山东诸城）的张步，东海（今山东郯城北）的董宪，庐江（今安徽庐江西南）的李宪，九原（今内蒙古包头市西）的卢芳，陇西（今甘肃东部）的隗嚣，河西（今甘肃西部）的窦融，巴蜀（今四川）的公孙述等。他们虽自立名号，但在刘秀的对抗中又

有一定的联系，东部以刘永为盟主，西部以公孙述为首领。刘永为西汉梁孝王八世孙，血统比刘秀还要“正统”，更始帝败后自称天子，据有二十八城之地，又号令张步、董宪等，专制东方，对东汉的威胁最大。因此，自建武二年（公元26年）夏至建武六年二月，经过三年半的艰苦战争，刘秀才取得征讨刘永及其党羽的胜利，平定山东。同时，刘秀又派兵南征黎丘（今湖北宣城西北）的秦丰，西征南阳武当（今湖北均县西南）的延岑、南郡（今湖北江陵）的田戎，秦丰被灭，延岑、田戎逃奔公孙述。此前，盘据今河北的彭宠也被人刺杀而死。这样，北自幽燕，东至齐越，南到荆襄，都统一起来。

对待西南和西北的割据势力，刘秀开始企图以诱降的办法解决之，但公孙述与隗嚣均不答应。继之又想割断他们之间的联系，然后各个击破之，结果也未能如愿。在平定了东方以后，刘秀乃决定以武力统一西北和西南。建武九年春，隗嚣死，其子纯继任为王。刘秀于是联络河西的窦融，双方发兵夹攻隗纯。次年冬，隗纯降，西北平定。“得陇望蜀”，刘秀乘势大举发兵征讨公孙述。建武十二年冬，汉军攻破成都，公孙述被创而死，巴蜀平。至此，纷乱结合，全国基本统一起来了。

东汉建立伊始，刘秀标榜要“中兴”刘氏家天下的统治。为此，他一方面要设法尽快恢复经战乱破坏而凋敝的社会经济，另一方面要废除王莽托古改制的一些做法，恢

复和完善西汉时期的各项制度和政策。刘秀说：“吾理天下，亦欲以柔道行之。”具体的做法，就是所谓“务用安静，解王莽之繁密，还汉世之轻法。”正是在这一近似“无为”的政治思想的指导下，光武帝刘秀实行了诸多恢复经济和加强集权的措施。

在恢复经济和社会秩序方面，刘秀主要实施了释放奴婢、精兵简政、减轻赋税的“度田”等法令政策。针对西汉中后期以来的严重的社会问题，即农民因破产而大量奴婢化，刘秀利用农民战争冲击奴隶制残余的有利形势，从建武二年至十四年，连续六次下令释放奴婢和三次下令禁止杀伤奴婢。释放奴婢的范围包括王莽时没人官而不合法者，因贫困被卖为奴而要求离去者，因战乱被掳卖为奴者，被主人灸灼者等等。奴主如违令拘留下不放者，以西汉“略人法”治罪；杀奴婢者不得减罪；残伤奴婢者按律论罪。另外，还为除奴婢射伤人的弃市律。刘秀的这些诏令，不仅缓解了奴婢问题，增加了农业劳动力，有利于恢复和发展社会经济，而且也有很大的所谓“中兴”汉家的政治影响，有利于统一全国和稳定社会秩序。

实行“精兵简政”。建武六年，刘秀鉴于战后人口锐减、吏职繁杂的实际情况，裁并四百余县，约相当于刘秀当时占有地县数的三分之一。又减省吏职十分之九，约减少数万名官吏。次年春，刘秀又大批省罢地方军队，这既减轻了徭役，又让大量的劳动力回到劳动生产中去。此外，刘

秀还鼓励流民返乡生产，并把一些荒地、公田赐予贫民耕种。这些措施对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都起了积极作用。

在赋税方面，东汉政权建立初期因要进行统一战争，国家财政很困难，刘秀不得不向辖区内农民征收“十一之税”。为了储备粮食，他还令军队大搞屯田。由于裁减官吏和复员军队节省了开支，而屯田又积储了军粮，于是刘秀在平定山东后的建武六年冬即下诏西汉租“三十税一”的制度。对农民剥削的减轻，也有利于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但真正得到好处的，还是那些“膏田满野”的豪强大地主。

为了掌握确实的田亩和户口数，便于国家征收赋税和征调徭役，并以此稍稍制豪强势力的发展，刘秀于建武十五年（公元39年）下令州郡检田亩数和户口年纪，史称“度田”。豪强地主多抗拒检核。而惧怕豪强的地方官也不敢认真推行度田，或优待豪强大家，任其隐瞒土地、人口；或贪于贿赂，与豪强勾结起来侵扰贫民，把农民的房舍等也当田亩数上报充数。刘秀以“度田不实”的罪名杀掉了十几个郡太守，想以此推动度田。不久，失去地方官庇护的豪强公地工发动武装骚乱。《后汉书·光武帝纪》记载：“郡国大姓及兵长、群盗处处并起，功劫在所，害杀长吏。郡县追讨，到则解散，去复屯结。”后来，刘秀采取镇压与分化瓦解相结合的举办法，鼓励揭发和立功赎罪，对地方官也既往不咎，并把捕获的大姓兵长迁往他处，以田宅安抚之。这样，度田事件才得以平息。此后，尽管豪强仍在

隐瞒土地和户口，但官府一年一度的度田和案户比民制度还是坚持下来了。这既有利于赋税、徭役的征调，也打击了地方豪强，使其武装不敢再公开了。

东汉初，跟随刘秀打过天下的功臣很多，其中因功劳较大得以在明帝时图像于南宫云台阁的被称为“云台二十八将”。而被封为列侯的有一百多人。为协调皇帝与功臣的关系，以加强皇权，刘秀采取了给功臣以优厚封赏而不给职权的办法。除任边将的人继续握有兵权和几个有吏治才能的人得参与政事外，多数功臣“增邑赏不任以吏职”（《后汉书·马武传》），在京城“以列侯奉朝请”。列侯食邑之地大者四县，小者数百户，少数超过西汉初的封赏。同时，对于外戚，刘秀也在经济上尽量优待，但在政治上“不得封侯与政”（《后汉书·明帝纪》），即不给外戚以尊位，不让他们干预政事。对宗室诸王，刘秀申明西汉“阿附蕃王之法”，不许他们交结宾客，蓄养党羽。建武二十八年（公元52年），刘秀还下令捕杀王宾客，罪死者以千计。因此，当时人称：“宗室诸王、外家后亲，皆奉遵绳墨，无党势之名”（《后汉书·朱浮传》）。

在“退功臣”的同时，刘秀采取“进文吏”的措施，即选任熟悉儒家经典和封建典章制度的儒学之士为官。他一方面重视隐居山林、不仕王莽的士人，曾多方访求，重礼征聘。如不仕王莽的汉高密（今山东高密西南）令卓茂被征为太傅，名儒伏湛被征为尚书。另一方面，他又特别提

倡儒学，以培养统治人才。早在未完成统一的建武五年，刘秀就下诏设太学，置经学博士，为诸生传授经学。

在解决皇权与相权的矛盾方面，刘秀为加强皇权，采取了集驻于尚书台的措施。东汉初年，号称三公的司徒、司空、太尉虽在名义上是宰辅，但以他们为首的外朝只是执行机构而已，实际权力掌握在中朝的尚书台。尚书台的长官为尚书令，禄秩由西汉的六百石增至千石；令之副为尚书仆射，秩六百石。尚书令、仆射之下有秩四百石的六曹尚书，分掌官吏考课、选举、土木工程、民族事务、辞讼、盗贼等政务。《后汉书·仲长统传》说：“虽置三公，事归台阁。”尚书台无所不统，俨然是皇帝直接指挥的朝中之朝。而辅政官员或皇帝的亲信，也要加上“录尚书事”的头衔才能参与中枢决策。

为加强中央对地方的控制，刘秀在恢复西汉制度的基础上，主要实行了两项改革措施：一是扩大刺史权力。刺史不仅有固定的治所，而且举劾官吏不再经过三公派吏案验即可直接退免。刺史不再亲自到京师奏事，只是在年终时奏报一州政绩。随着权力的加强和形势的发展变化，刺史逐渐由监察官变成郡的上一级地方官；州也由监察区域转变为比郡高一级的地方行政区域。这一变化虽到东汉后期才算完成，但却是初期扩大刺史权力的结果。二是集军权于中央。建国不久，刘秀就撤内郡都尉之官，将兵权并于太守。建武六年，更因中央军力强大和山东已平定，即